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7年度)

发行人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湘雅路288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上海市浦东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层)

2018年6月

重要提示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老百姓”或“发行人”）对外公布的《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银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重要提示.....	1
目录.....	2
第一章 本次债券概况.....	3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6
第三章 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7
第四章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1
第五章 本次公司债券担保人资信情况.....	12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3
第七章 偿债计划及偿债保障措施执行、变化情况.....	14
第八章 本次债券付息情况.....	16
第九章 本次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7
第十章 发行人负责本次债券事务的专人变动情况.....	18
第十一章 其他事项.....	19

第一章 本次债券概况

一、 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LBX Pharmacy Chain Joint Stock Company

二、 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本次公司债券于2016年2月24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34号”文核准公开发行，核准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8亿元）。

三、 本次债券的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16老百姓

3、债券代码：136561.SH

4、发行规模：8亿元

5、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次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6、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次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7、债券期限：期限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8、债券利率确定方式：本次债券为固定利率，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结果，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在利率询价区间内确定。本次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9、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次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

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本次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0、起息日：2016年7月19日。

11、利息登记日：本次债券的利息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期之前的第1个交易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次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次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最后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随本金一期支付）。

12、付息、兑付方式：本次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3、付息日：2017年至2021年每年的7月19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4、兑付日：2021年7月1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19年的7月1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5、担保情况：本次债券无担保。

16、信用等级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将在本次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公司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17、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8、联席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于2017年12月29日正式更名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19、发行方式：本次债券发行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方式。
- 20、承销方式：本次债券由主承销商负责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 21、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22、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 23、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中银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如下：

中银证券按照相关规定每月定时给发行人发送邮件，提醒发行人对是否发生《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中所列示的重大事项进行自查，发行人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中所列示的重大事项。

中银证券将继续积极履行受托管理职责，要求发行人按照在信息披露和募集资金管理等事务上履行发行人义务，切实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第三章 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LBX Pharmacy Chain Joint Stock Company

法定代表人：谢子龙

注册资本：28494.5266万元

实收资本：28494.5266万元

成立日期：2005年12月1日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湘雅路288号

办公地址：湖南省长沙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星沙）开元西路一号

邮政编码：410100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张钰

互联网网址：<http://www.lbxdrugs.com/>

公司电话：0731-84035189

公司传真：0731-84035196

经营范围：西药零售；中药材零售；中药饮片零售；中成药零售；化学药制剂零售；抗生素制剂零售；生化药品零售；生物制品销售；门诊部；一类医疗器械零售；二类医疗器械零售；三类医疗器械零售；水生野生动物的经营利用；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预包装食品（含酒类）销售；散装食品（不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的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的销售；预包装饮料酒批发；药品、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药品交易；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贸易代理；生物技术开发服务；充

值卡销售；健康管理；眼镜零售；消毒剂销售；卫生消毒用品零售；日用品销售；化妆品零售；小家电经营；以特许经营方式从事商业活动；柜台租赁；企业营销策划；市场营销策划服务；品牌策划咨询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2017年度经营情况

2017年是国家深化医改的关键之年，医改政策的逐步实施为医药零售行业的发展带来了新的挑战和机遇。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董事会年初制定的发展计划，秉承务实创新的经营方针，以医改为契机，着力推进营销网络的扩张和专业服务能力提升等工作，保障了公司经营情况稳健发展。

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50,143.23万元，同比增长23.0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37,080.02万元，同比增长24.89%；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9,213.15万元，同比增长57.10%；

2、报告期内，公司以自建门店与并购模式双轮驱动持续推进“全国布局”和“全渠道布局”的发展战略。一方面：公司坚持“根据地”发展规划，在政策环境非常良好和有主导地位的城市，加大开店力度，特别关注政府新规划区域和交通枢纽变化，进驻由此新增的人流集中点或新商圈。同时执行“近医院，进乡镇”的渗透型拓展方针，实行“目标店铺”责任到人的开店考核。以此实现提高市场占有率并具有前瞻性发展的快速拓展。另一方面：坚持并购模式多样化，不同区域不同策略的并购思路。以控股模式成功并购内蒙古通辽泽强、江苏百佳惠、镇江华康、泰州隆泰源、江苏新普泽、安徽巢湖邻加医药。此外，公司“健康药房”加盟业务新增上海、浙江、广西三个省份的拓展，加大在空白区域版图扩张力度。

3、报告期内，公司活跃会员数860余万，会员销售占比73.17%，来客数占比59.31%。为提高顾客满意度，在400服务热线基础上新增“24小时送药上门”服务，更多的为顾客提供便利。同时加大力度推广微信办卡和微信绑定会员卡，与会员建立互联网触点，会员可通过微信服务号，自助查询积分、消费记录、药师咨询、实时查药。公司也可通过微信服务号向会员发送活动信息，并根据其消费记录，为会员提供精准的用药禁忌、健康/营销资讯。

4、根据国家医改推出的取消公立医院药品加成、两票制等一系列医药分家的措施，报告期内，公司供应链管理工作以“顾客需求和医院中标品种”为导向，同时“自动请货和调剂”模型的上线，提高了门店商品的配齐率，使公司打造的“金链条”商品保障体系更加快速响应和满足顾客需求。

5、对于门店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继续运用视频点检系统，加强对门店掌控；另一方面设立督导体系，确保标准制度、营销活动在门店的落地执行，督促总部各部门快速响应支持门店需求。提高门店卖场表现力。

6、报告期内，信息化建设工作主要体现在加强公司内部业务模块的信息化建设，提高工作效率。开发SRM供应商平台，使供应链资源更有效的整合，提升供应商合作效率。开发LMS房租管理系统，高效智能的对房屋租金支付进行管理，做好提前预警，包括所有分租物业合同及收租管理。开发财务资金管理系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三、发行人2017年度财务状况

根据发行人2017年年度报告，其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资产总计	6,698,890,574	4,909,689,483
负债合计	3,597,779,484	2,964,355,1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30,827,300	1,850,390,5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01,111,090	1,945,334,315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总收入	7,501,432,326	6,094,431,275
营业总成本	7,040,245,042	5,686,920,681
营业利润	488,318,888	406,393,211
利润总额	493,061,313	423,007,803
净利润	396,855,172	342,044,0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0,800,158	296,895,435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131,548	313,257,8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9,092,590)	(586,095,0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303,638	345,806,73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7,342,596	72,969,555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8,191,383	650,848,787

第四章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34号”文核准，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公司债券。根据《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发行公告》，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实际发行总额为人民币8亿元，已于2016年7月19日发行完毕。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已按约定汇入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韶山路支行，账号：731902351810168）。

根据发行人公告的《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内容约定，本次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状况

公司遵照外部监管要求及公司内部制度设立了募集资金账户存放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均在该账户内进行。

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统筹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已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与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和其他约定一致。

第五章 本次公司债券担保人资信情况

本次债券无担保。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七章 偿债计划及偿债保障措施执行、变化情况

一、偿债计划及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一）偿债计划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年的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7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

公司指定了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已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三）偿债资金来源有效保障

公司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良好的盈利能力。2017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5.01 亿元，净利润 3.97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1 亿元。

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12.18 亿元。公司具有较强的持续盈利能力，有效保证本次债券按期兑付。

（四）银行授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获得银行授信金额 20.31 亿元，已使用银行授信 7.86 亿元，其中贷款余额 2.8 亿元，在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逾期偿付本息的情况。

二、偿债计划及偿债保障措施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它义务的执行情况

根据发行人公告的《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募集

说明书》相关内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未约定其它义务。

第八章 本次债券付息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次债券付息情况如下：

发行人已于2017年7月19日足额支付了2016年7月19日至2017年7月18日的利息。

第九章 本次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在本次债券的存续期内，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每年将至少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于2016年6月29日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新世纪债评（2016）010488），“16老百姓”债项信用等级为AA级，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级，评级展望为稳定。

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23日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新世纪跟踪[2017]100113】，“16老百姓”债项信用等级为AA级，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级，评级展望为稳定。

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于2018年5月15日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新世纪跟踪[2018]100068】，“16老百姓”债项信用等级为AA级，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级，评级展望为稳定。

第十章 发行人负责本次债券事务的专人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指定的代表发行人负责本次债券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第十一章 其他事项

一、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相关当事人

2017 年度，本次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三、重大事项披露情况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事项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重大事项	有/无
1	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无
2	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无
3	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无
4	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无
5	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无
6	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无
7	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无
8	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无
9	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无
10	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无
11	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无
12	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无
13	其他对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无

四、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未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7年度）》盖章页）

